

证券代码：002758

证券简称：华通医药

公告编号：2019-014 号

债券代码：128040

债券简称：华通转债

## 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7 日以电话、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通知，并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在绍兴市柯桥区轻纺城大道 1605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邵永华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（母公司）2018 年度实现净利润 25,358,203.95 元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按 2018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535820.40 元，加年初未分配

利润 131,047,849.61 元，减去公司支付的 2017 年度现金股利 16,800,000.00 元，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实际可供分配利润为 137,070,233.16 元。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 221,690,125.78 元。

为回报股东，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，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董事会拟定本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为：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分配基数，分配比例不变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.80 元（含税）；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本次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**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、审核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全文与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，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登于 2019 年 4 月 20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**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18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、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规则的规定，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用途的情况。

公司《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刊载于 2019 年 4 月

20日的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#### **6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已建立较完善的内部组织结构，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，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活动的执行及充分监督。报告期内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能有效运行，不存在重大缺陷，公司《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真实、完整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。

《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#### **7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：3 名同意；0 名弃权；0 名反对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制定的 2018 年度年报审计策略及计划符合法律法规对于审计规程的要求，并且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其出具的审计规程遵循了《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》，审计意见客观、公允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我们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**8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有利于促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，符合公司业务发展战略和实际状况。本次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向、实施主体及项目实施的实质内容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事项的公告》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**9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 2018 年颁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8〕15 号）的具体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调整，能够更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。

### **三、备查文件**

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 年 4 月 20 日